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有關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
GOLDSTONE CAPIT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0)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淨投資收益／(虧損)	4	32	(7)
其他收入	5	24	107
一般及行政開支		<u>(4,799)</u>	<u>(5,200)</u>
經營虧損		(4,743)	(5,100)
財務成本		<u>(6)</u>	<u>(6)</u>
除稅前虧損	6	(4,749)	(5,106)
所得稅	7	<u>—</u>	<u>—</u>
本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u>(4,749)</u></u>	<u><u>(5,106)</u></u>
以下應佔本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u><u>(4,749)</u></u>	<u><u>(5,106)</u></u>
每股虧損(港仙)			
— 基本	8	<u><u>(2.00)</u></u>	<u><u>(2.15)</u></u>
— 攤薄	8	<u><u>(2.00)</u></u>	<u><u>(2.15)</u></u>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u>168</u>	<u>668</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	-	6,610
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674	7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u>21,687</u>	<u>21,566</u>
流動資產總值		<u>22,361</u>	<u>28,917</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97	3,308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u>4,025</u>	<u>4,021</u>
流動負債總值		<u>5,022</u>	<u>7,329</u>
流動資產淨值		<u>17,339</u>	<u>21,588</u>
資產淨值		<u>17,507</u>	<u>22,25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23,727	23,727
儲備		<u>(6,220)</u>	<u>(1,471)</u>
權益總值		<u>17,507</u>	<u>22,256</u>
每股資產淨值		<u>0.07 港元</u>	<u>0.09 港元</u>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授權刊發。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二零二二/二三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三/二四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任何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及按年初至今基準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取的解釋性附註。附註包括對理解本公司自二零二二/二三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全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保險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的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進展概無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本公司業績及財務狀況於該等簡明中期財務報表的編製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並無採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上市及非上市企業投資。

本公司並無呈列有關業務及地區分部之分部資料，乃由於本公司之所有收入、經營業績貢獻、資產及負債均來自於投資活動，有關活動主要於香港進行或主要源自香港。

4. 淨投資收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3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公平值 變動淨額	<u>-</u>	<u>(7)</u>
	<u>32</u>	<u>(7)</u>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24	4
政府補貼(見下文附註)	-	65
匯兌收益淨額	<u>-</u>	<u>38</u>
	<u>24</u>	<u>107</u>

附註：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所頒佈之保就業計劃項下之COVID-19防疫抗疫基金之已收補貼。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投資管理費用	270	810
法律及專業費用	373	720
折舊費用		
— 所擁有廠房及設備	500	4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600	223
董事酬金	1,172	740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245	1,484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見下文附註)	21	35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利息	6	6

附註：本公司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僱傭條例下受僱之僱員，運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對該計劃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作出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30,000港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屬，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由本公司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7. 所得稅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兩個期間內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8. 每股虧損

每股普通股之基本虧損之計算乃基於本期間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之未經審核虧損約4,74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5,106,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37,271,25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7,271,250股)。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買賣及投資證券)		
–按公平值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國債(「美國國債」)	–	6,610

11. 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金	200	207
預付款項	474	534
	<u>674</u>	<u>741</u>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1,687	21,566

13. 股本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37,271,25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23,727	23,727

14.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除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之交易事項及結餘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其關聯人士之重大交易明細如下：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予董事的金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770	1,335
退休計劃供款	2	5
	<u>1,772</u>	<u>1,340</u>

(b) 融資安排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關聯人士有以下結餘：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INV Advisory Limited之投資管理費用	(i)	-	540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ii)	4,025	4,021
租賃按金	(iii)	200	200
		<u>4,225</u>	<u>4,761</u>

附註：

- (i) 有關與INV Advisory Limited訂立之投資管理協議的信息載於下文附註(c)。
- (ii)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計入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之本金額為2,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500,000港元)，按12個月利息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其餘結餘免息。
- (iii) 租賃按金乃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訂立之租賃協議支付予中國新華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新華」)。該金額計入「按金及預付款項」(見附註11)。有關與中國新華訂立之租賃協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附註(c)。

(c) 與關聯人士之其他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一名股東收取之貸款利息		6	6
INV Advisory Limited收取的投資管理費用	(i)	270	810
租賃開支	(ii)	600	-
		<u>600</u>	<u>-</u>

附註：

- (i)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INV Advisory Limited訂立投資管理協議，其中陳美欣女士(本公司之前任董事)亦為INV Advisory Limited之董事。根據投資管理協議，INV Advisory Limited同意向本公司提供非全權投資管理服務，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投資管理年費為1,620,000港元。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投資管理協議已到期。於投資管理協議到期後，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陳美欣女士辭任執行董事。
-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與中國新華訂立租賃協議，其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斌先生亦為其董事。本公司透過訂立租賃協議獲得將物業用作其辦公室的權利，租期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起為期一年，月租金為1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績

於本期間，本公司錄得虧損約4,74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5,106,000港元)，本期間虧損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減少約357,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確認淨投資收益以及本期間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

本期間確認淨投資收益約32,000港元，而同期確認淨投資虧損約7,000港元。本期間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為約4,799,000港元，較同期減少約4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及投資管理費用減少。

業務回顧及前景

全球經濟於二零二三年繼續面臨不確定性。儘管大多數國家已解除COVID-19防控措施並努力恢復商業活動，惟經濟復甦之路並不如預期般順利。

美國聯邦儲備委員會於二零二三年首三個季度多次加息。隨著美國的加息趨勢上升，資本及商業市場面臨著巨大挑戰。儘管分析師認為加息週期已接近頂峰，但預計高利率仍將持續一段時間。

由於美國政府對多家中國公司實施各項制裁及限制措施，中美關係依然緊張。

此外，地緣政治衝突持續不斷。俄羅斯與烏克蘭的持續衝突不斷影響供應鏈問題，以色列與巴勒斯坦的衝突亦給投資者增加不確定性。

於中國，房地產行業仍然相對疲弱。房地產開發商的挑戰繼續影響市場信心。但中央政府已實施刺激措施恢復行業信心，預計經濟將出現轉機。

外部環境惡化及加息繼續對香港股市構成巨大壓力。恒生指數已於二零二三年首三個季度下跌約10.0%。

展望未來，預計二零二三年香港經濟延續脆弱。根據香港政府公佈的統計數據，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香港經濟在入境旅遊及內需復甦的帶動下繼續向好。實際本地生產總值恢復了按年增長4.1%，惟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時，實際本地生產總值只有0.1%升幅。日後，我們將密切留意香港的市場情況，並適時對投資策略作出必要的調整及改變。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金額為約6,610,000港元之美國國債。於期內，美國國債已到期。董事正密切關注全球經濟的發展情況並繼續通過審慎方法尋求投資機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任何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及十一月，本公司與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股東」）Everbright Goldston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前稱為Renown Future Limited）（「Everbright Goldstone」）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據此，Everbright Goldstone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本金額最多分別為2,5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的兩筆貸款。該等貸款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提取3,500,000港元並用作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根據與Everbright Goldstone訂立的貸款協議，本公司的未動用貸款金額為9,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及六月，本公司與Everbright Goldstone訂立貸款延期協議，將該等貸款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筆貸款未動用金額9,000,000港元的提取期亦已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本公司與Everbright Goldstone訂立貸款延期協議，將該等貸款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筆貸款未動用金額8,500,000港元的提取期亦已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2,500,000港元的第一筆貸款於延長貸款到期日後將按12個月利息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生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來自Everbright Goldstone

之貸款金額為約4,025,000港元，包括已提取貸款之本金額4,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約25,000港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貸款協議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21,68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566,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約4,0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021,000港元)(包括已提取貸款之本金額4,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約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000港元))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該等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之詳情於上文標題為「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一節披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率為約0.2(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1)，乃根據本公司的總借款比總資產計算。

完成供股合共64,471,250股供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為約41.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董事會建議以供股(「供股」)方式按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每持有本公司兩股現有普通股(「股份」，各自為一股「股份」)獲發一股本公司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0.68港元之認購價(「認購價」)進行供股，其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即所宣佈供股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股份1.70港元。

本公司認為，與本公司可選擇之其他集資方案相比，供股將使本公司可於不增加其債務或財務成本的情況下增強其資本基礎並提升其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本公司亦與國投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承配人」)認購未獲本公司合資格股東(「合資格股東」)根據供股認購的供股股份(「未認購供股股份」)及原應暫定以未繳股款的方式配發予除外股東(登記地址位於香港境外且並無提呈供股股份之股東)且本公司並未售出的供股股份(「除外股東未售供股股份」)。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收到合共14份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提呈之有效接納及申請，涉及合共1,971,25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的約2.28%。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正(即配售代理配售未認購供股股份截止時間)，62,500,000股未認購供股股份(佔緊隨供股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約26.34%)成功按每股配售價0.68港元配售予獨立承配人，較認購價溢價為零。

因此，自供股(包括配售)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分別為約43.8百萬港元及約41.7百萬港元。按此基準，每股供股股份之淨價為每股約0.647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已根據供股發行64,471,250股股份，總面值為6,447,125港元。

供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直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供股所得款項之擬定及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供股章程所述之業務目的	供股所得款項 淨額之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實際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餘下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之 實際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之 餘下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之預期時限
悉數償還持牌放債人的貸款及 相關利息	5.1	5.1	-	-	-	不適用
根據本公司投資目標用於未來 投資及業務發展	27.2	10.0	17.2	-	17.2	二零二四年三月 三十一日之前
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	9.4	9.4	-	-	-	不適用
	<u>41.7</u>	<u>24.5</u>	<u>17.2</u>	<u>-</u>	<u>17.2</u>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供股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即約17.2百萬港元)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無意更改供股章程及上文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使用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限乃基於董事會對商業市場情況的最佳估計。其可能根據市況而變化。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就時限的變動(如有)作出進一步公告及／或於本公司年報作出披露，以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最新資料。

本公司之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抵押其資產或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開支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無作出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承擔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結構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由股權及債務組成。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37,271,250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37,271,250股)。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會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身股份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股份(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簽立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協議，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然而，倘將來出現任何潛在投資機會，本公司將進行可行性研究及準備實施計劃，以考慮該機會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是否有利。潛在投資機遇將由供股所得款項等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公司所持資產及負債以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因此，所承受外匯波動風險有限。由於本公司秉持將外匯風險維持於相對較低水平之政策，故本公司並無以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外匯對沖用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有4名僱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名)，包括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的執行董事。於本期間支付予本公司僱員(包括執行董事)之薪酬為約1,29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14,000港元)。

本公司之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常規及以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釐定。

本公司遵照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之香港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積金計劃。本公司就強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於根據強積金計劃的相關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本公司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悉數即時歸屬予僱員。因此，(i)於本期間並無沒收強積金計劃項下之供款(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ii)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可用的已沒收供款，用以降低其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現有供款水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為其僱員參與任何其他界定利益計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採納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已制訂遵從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的企業管治程序。董事會已就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出檢討及採取措施。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定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投資管理協議到期，董事或重要執行職能或職責變動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i)投資管理協議已到期；(ii)陳美欣女士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轄下投資委員會主席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5(2)條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非執行董事林勁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之公告。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發生任何需予披露之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尹玉玲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且具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洪海明先生及寧方先生)，並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irasia.com/listco/hk/goldstone>)。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金石資本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斌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黃斌先生(主席)、陳懷遠先生、林勁先生及許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海明先生、寧方先生及尹玉玲女士。